附件8：

|  |
| --- |
|  |
| 长子县应急管理局2024年行政执法工作日测算情况表 |
| 类型 | 项目 | 工作日计算 | 小计  | 备注 |
| 总法定工作日 |  | 总法定工作日=国家法定工作日×安全生产执法人员总数=251个工作日×97人=24347个工作日 | 24347 |  |
| 监督检查工作日 | 执法检查工作日=总法定工作日－其他执法工作日－非执法工作日 | 本机关执法检查工作日：24347－2919－11362=10066日。机关平均每名执法人员全年约103个执法检查工作日。 | 10066 |  |
| 其他执法工作日 | 指导各乡镇区、各部门应对安全生产类、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和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工作 | 按每到一处指导、落实时间3人2个工作日约50个单位。所需工作日=3×2×50=300（天）。 | 300 |  |
| 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和处理。 | 按平均事故2起，每个事故的调查处理时间为5人20个工作日。所需工作日=2×5×20=200（天）。 | 200 |  |
| 安全生产举报查处 | 按全年受理举报5起，每次处理5人3个工作日计算。所需工作日为：5×5×3=75（天）。 | 75 |  |
| 参与县政府及有关部门、上级应急管理部门组织的安全生产执法行动 | 按每次5人参与执法行动，行动时间为3日，全年约30个执法行为测算。所需工作日为：5×3×30=450（天）。 | 450 |  |
| 安全生产隐患排查和整改 | 按挂牌整治的安全隐患10个，每个隐患排查报告的受理、登记建档、跟踪监控、督促整改需3人5个工作日。所需工作日为：10×3×5=150（天）。 | 150 |  |
| 开展煤矿、危险化学品、洗（储）煤及冶金工贸行业应急预案及演练业务监管 | 200个工作日。 | 200 |  |
| 开展机动执法（含办理行政处罚案件） | 按全年办理20个案件，3个执法人员每个案件办理为5日测算。所需工作日为：20×3×5=300（天）。 | 300 |  |
| 行政执法案件评查、听证、行政复议、行政应诉 | 按全年办理5个案件，3个执法人员每个案件办理为5日测算。所需工作日为：5×3×5=75（天）。 | 75 |  |
| 开展综合监管（含安全生产诚信管理、标准化、双防控、安委办日常工作） | 300个工作日。 | 300 |  |
| 开展煤矿、危险化学品、洗（储）煤及冶金工贸行业其他安全业务监管 | 200个工作日。 | 200 |  |
| 组织指导协调安全生产类、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应急救援管理 | 200个工作日。 | 200 |  |
| 应急管理、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培训 | 200个工作日。 | 200 |  |
| 行政许可 | 拟办1件，3人承办，每件办理需要5个工作日，所需工作日15日 | 15 |  |
| 省、市应急部门安排的工作任务（含专项整治） | 200个工作日。 | 200 |  |
| 统计上报执法信息 | 上报各类执法统计报表：在“互联网+监管”平台、“互联网+执法”、部门协同监管平台等系统平台录入各行业领域的监督检查、行政处罚、行政许可、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等信息，上报执法检查情况报表、安全生产领域联合惩戒对象信息汇总和移除表、执法典型案例、重大决策建议等，每月各科室累计约需6个工作日。6×9=54个工作日。 | 54 |  |
| 非执法工作日 | 学习、培训、考核、会议 | 全局领导班子成员8人平均每周2天时间参加有关工作会议，约832个工作日。所需工作日为：8×2×52=832（天）。全年每人平均学习培训时间30个工作日，共2850个工作日。所需工作日为：97×30=2910（天）。832+2910=3742（天）。 | 3742 |  |
| 病假、事假 | 按平均每人每月4日。所需工作日为：97×4×12=4656（天）。 | 4656 |  |
| 督促指导乡镇安监站有关工作 | 200个工作日。 | 200 |  |
| 法定休假、探亲假、婚（丧）假 | 法定休假约900日，其他法定假300个工作日。 | 1200 |  |
| 参加党群活动 | 按每人每月1日。所需工作日为：97×1×12=1140（天）。 | 1164 |  |
| 局机关后勤服务、管理 | 400日。 | 400 |  |